

# 普陀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项目建议书批复表

普发改投（2024）5号

主送单位：上海市普陀区消防救援支队

项目名称	普陀区白丽消防站新建工程
项目代码	310107MB2F3255220241A3101001
项目（法人）单位	上海市普陀区消防救援支队
规划依据（经上海市、区政府批准的专项规划、专项发展建设规划等）	《普陀区槎浦物流基地控制性详细规划 PTP0-0003 单元7街坊局部调整》
项目建设必要性	为优化消防站点布局，加强消防基础设施建设，提供城市安全保障能力，同意实施普陀区白丽消防站新建工程。
项目建设地点（四至范围、起讫点）	项目位于普陀区桃浦镇，东至金润路，南至南沥泾，西至众仁河，北至金迈路。
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	项目用地面积约 3297 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约 3000 平方米。建设内容主要包括：新建一级消防站、训练塔，以及室外运动场地、道路、绿化、供配电、给排水等配套设施，购置消防车辆等。
项目资金来源	工程总投资匡算 5642 万元，其中工程建安费 2722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688 万元，预备费 272 万元，消防车辆购置费 1960 万元。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安排。
项目审批部门意见	予以批准，同意该项目采用代建制。 下阶段，请进一步深化建设方案，抓紧办理规划、土地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手续，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（初步设计深度）报我委审批。
抄送	区财政局，区规划资源局，区建管委，区审计局。
告知事项	1、本文件有效期 2 年，在有效期内未申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，请在有效期届满前的 30 个工作日之前申请延期。 2、项目（法人）单位凭批复表分别向规划、土地等部门申请办理规划、用地审批等手续。 3、其他。

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 年 1 月 22 日